

证券代码：603567

证券简称：珍宝岛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45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珍宝岛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龙鹏投资”）发来的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获悉龙鹏投资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湖州赛瀚”）转让其持有的珍宝岛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47,098,180 股（占珍宝岛总股本的 5%），过户登记手续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办理完毕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协议转让基本情况

龙鹏投资和湖州赛瀚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签署了《虎林龙鹏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与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股份转让协议”），龙鹏投资将持有的珍宝岛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47,098,180 股（占珍宝岛总股本的 5%）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湖州赛瀚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.sse.com.cn披露的临 2022-026 号公告）。

二、过户完成及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

股份类别	本次转让前		本次转让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虎林龙鹏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144,000,000.00	15.29	96,901,820.00	10.29

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0	0	47,098,180.00	5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	---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权益变动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交所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14日